

# 校園應否談論政治？

創知中學校長 黃晶榕博士

香港自 1997 年回歸祖國後，社會變得“泛政治化”，學校也不例外。有人認為校園不應談論政治，有人則認為學校是社會的縮影，談論政治是無可厚非的事。本人傾向於認同後者的觀點，惟師生在校園談論政治乃應從教育出發，並須符合以下幾個原則：

## 首先，定立議題應該秉持良知和敬意

我們常說教師有“傳道、授業、解惑”的角色，故無論在考試或課堂討論時，都應謹慎擬題。例如早前在文憑試歷史科試題中出現的“你是否同意日本侵華對中國利多於弊？”應修訂為“日本侵華對中國產生什麼影響？”或“日本侵華對中國帶來什麼傷害？”；又例如“香港是否應該定立《國安法》？”應修訂為“定立《國安法》對香港有什麼意義？”或“定立《國安法》對香港有什麼好處？”……前者表面上開放、可選擇，實際上已作方向性引導，容易使心智不成熟的學生產生錯誤的認知，繼而發展出極端的思想；後者傾向於中性至正面，有助引導學生對議題產生正確的認知和價值判斷。亦即是說，教師在可控或知情的情況下，應該懷有良知和敬意為學生定立政治議題，這才有助引導學生正確認識四周環境，並熱愛自身的社會和國家。

## 其次，談論政治應該講求場合和方式

師生對政治感興趣乃自然不過的事，校園內任何話題都可以討論。惟教師首先應該秉持“良知和敬意”的原則，改寫議題，引導學生從積極或正面的方向思考問題。再於合適的場合，以恰當的方式讓學生討論。假如學生想討論過去一年“香港反修例政治風波”一事，教師可以配合通識科〈今日香港〉主題二有關“法治和社會政治參與”這課題，於課堂上引導學生作批判性和多角度討論，繼而得出合情合理合憲合法、有助社會穩定並健康發展的結論。要是有學生在校園內以靜坐、罷課、謾罵、叫囂、塗鴉、貼標語、破壞、做手勢或拉人鏈等方式宣揚政治立場或表達政治訴求，教師須及時制止，並安排學生於課堂以外的時間和地點進行理性討論。這樣，才能教懂學生思想可奔放，惟行為須謹慎。

## 最後，教師能否正面引導是先決條件

在香港校園談論政治如此敏感，其實是因為相當部分校長和教師對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不信任，且長期缺乏民族情懷和家國意識，更

深深地受到別有用心的傳媒、網絡、政客所洗腦，已失去辨別是非和正面引導學生討論政治議題的能力所致。另一些校長和教師則怕得罪其中一方的學生，故往往強調自己政治中立，課堂上讓不同立場的學生陳述正、反立場後就草草收兵，不敢作事實糾正和價值引導。故要改變當前這種困局，社會各方必先加強對校長和教師的引領、監察和更新，否則任何政治議題交到這類師長手上，最終可能會出現兩種情況：其一，激發起學生反政府情緒，繼而成為反社會和反國家的新力軍；其二，模糊了學生的是非觀念，誤以為凡事沒有對與錯，只要有理據，都可以接受。

香港回歸祖國 23 年，基於學校課程設計和社會泛政治化的現實，校園根本不可能不談論政治。惟教育的基本目的有二：一是培養學生的求生本領和生活智慧，二是為社會培養德才兼備的接班人。是故，師生在校園談論政治議題時，教師應該認清這一點，更要秉持良知和敬意，及講求場合和方式。只有這樣談論政治，才能引導學生走上正路。